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051865

名称：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6年08月29日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电话：(0571) 83787363

传真：(0571) 83787363

网址：[www.zjtianliang.com](http://www.zjtianliang.com)

邮编：311202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天量检测（2019）字第 190507701 号

项目名称：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 责 任 表

承 担 单 位：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姓 名	分 工	签 名
金瑞奔	单位负责	
李 君	项目负责	
王 芸	报告编写	
夏艳龙	审 核	
李 君	审 定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0571)83787363

传 真：(0571)83787363

邮 编：311202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 目 录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4
表三、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设施.....	9
表四、 环评中环保建议、结论及批复意见.....	10
表五、 质量控制.....	11
表六、 监测内容.....	13
表七、 监测结果及评价.....	14
表八、 结论.....	18
附表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0
附件 1 营业执照.....	21
附件 2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情况.....	22
附件 3 企业承诺书.....	23
附件 4 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	24
附件 5 污水纳管证明.....	25
附件 6 企业用水量说明.....	26
附件 7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说明.....	28
附件 8 监测报告.....	29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桐庐县春江镇工人路8号				
主要产品名称	钻机、钻探工具、金刚石工具、灌浆机、搅拌桶、采煤截齿				
设计生产能力	钻机300吨/年、钻探工具300吨/年、金刚石工具300吨/年、灌浆机50台/年、搅拌桶50只/年、混凝土搅拌机50台/年、阀门300吨/年、千斤顶300吨/年、采煤截齿100吨/年、筛板100吨/年、金属紧固件（螺丝、螺帽）100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钻机270吨/年、钻探工具280吨/年、金刚石工具270吨/年、灌浆机42台/年、搅拌桶42只/年、采煤截齿98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5.19~20		
项目报告表审批部门	桐庐县环境保护局	项目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	比例%	0.099%
实际总概算(万元)	1008	环保投资(万元)	1	比例%	0.099%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li> <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li> <li>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li> <li>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改；</li> <li>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版；</li> <li>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li> <li>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li> </ol>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10.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修订）》（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2018 年 3 月 1 日；</p> <p>11.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2010 年 1 月；</p> <p>12. 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11 年 8 月；</p> <p>13. 桐庐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桐环批[2011]企 237 号），2011 年 8 月 9 日；</p> <p>14.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方案》（2019 年 5 月）。</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 无组织废气执行总悬浮颗粒物《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详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84 1223 1452 1402">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sup>3</sup></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th> <th>二级</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sup>3</sup></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15m</td> <td>3.5</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2.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的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限值要求，详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84 1626 1452 1906">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单位</th> <th>排放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 值</td> <td>无量纲</td> <td>6~9</td> </tr> <tr> <td>悬浮物</td> <td>mg/L</td> <td>400</td> </tr> <tr> <td>化学需氧量</td> <td>mg/L</td> <td>500</td> </tr> <tr> <td>氨氮</td> <td>mg/L</td> <td>35</td> </tr> <tr> <td>总磷</td> <td>mg/L</td> <td>8</td> </tr> </tbody> </table> <p>3.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企业周边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p>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	15m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单位	排放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悬浮物	mg/L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氨氮	mg/L	35	总磷	mg/L	8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	15m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单位	排放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悬浮物	mg/L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氨氮	mg/L	35																																	
总磷	mg/L	8																																	

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详见表 1-3;

表 1-3 噪声排放限值

时间段	限值 dB (A)
昼间	60



##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2.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单位：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桐庐县春江镇工人路 8 号

年工作日：300 天

生产班制：1 班制

劳动定员：63 人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原经营范围为制造和销售：钻机、灌浆机、搅拌桶、钻具及混凝土搅拌机，2011 年企业将经营范围更改为：制造和销售钻机、钻探工具、金刚石工具、灌浆机、搅拌桶、混凝土搅拌机、阀门、千斤顶、采煤截齿、筛板和金属紧固件（螺丝、螺帽）。2014 年，企业由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登记情况详见附件 2；环评和批复产能为钻机 300 吨/年、钻探工具 300 吨/年、金刚石工具 300 吨/年、灌浆机 50 台/年、搅拌桶 50 只/年、混凝土搅拌机 50 台/年、阀门 300 吨/年、千斤顶 300 吨/年、采煤截齿 100 吨/年、筛板 100 吨/年、金属紧固件（螺丝、螺帽）100 吨/年，实际产能为钻机 270 吨/年、钻探工具 280 吨/年、金刚石工具 270 吨/年、灌浆机 42 台/年、搅拌桶 42 只/年、采煤截齿 98 吨/年，其余产品不再生产，承诺书见附件 3。

本次项目于 2011 年 8 月 8 日由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同年 8 月 9 日通过了桐庐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桐环批[2011]企 237 号。

本次验收范围为“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生产线及其配套废气、废水、噪声的环保设施。

根据国家以及浙江省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等有关资料，受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9 日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对该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房为业主自有厂房，东面为空地；南面有居民住房，临工人路；西面有居民住房；北面为空地，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2-1，周边环境示意图见图 2-2，平面布置图见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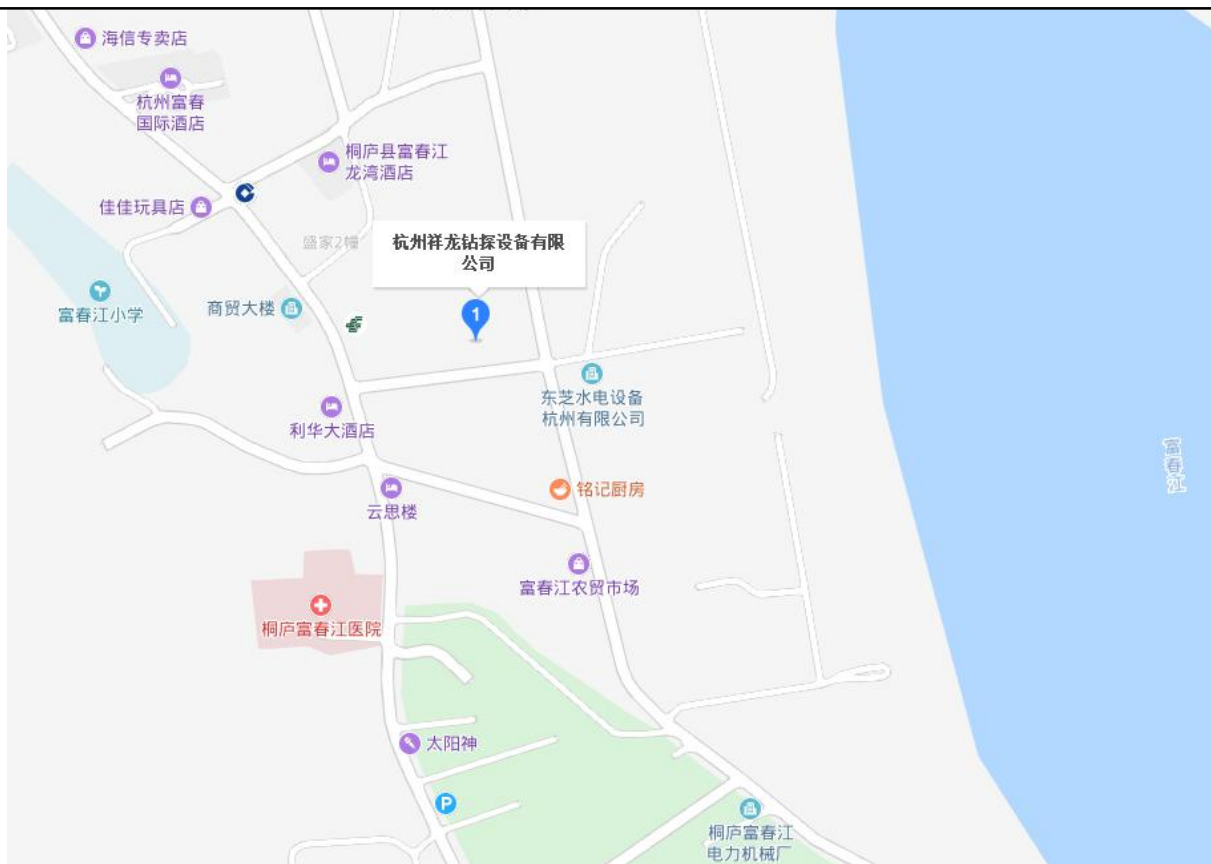


图 2-1 地理位置图



图 2-2 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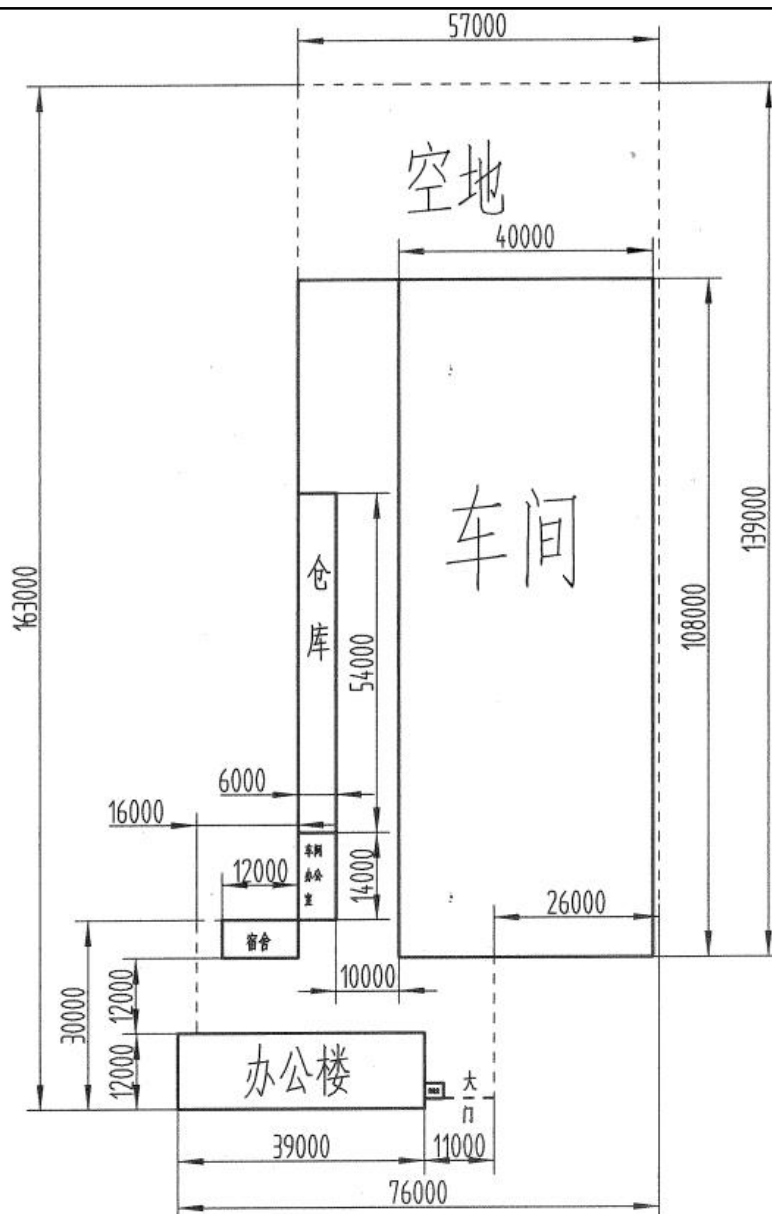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2.2 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2.2.1 主要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1。

表 2-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变化量
钢材	2000t	1600t	-400t
铜材	200t	180t	-20t
铁块	300t	230t	-70t
电动机	150 只	138 只	-12 只
电器配件（开关、接触器）	2000 只	1800 只	-200 只
焊条	1t	0.8t	-0.2t

### 2.2.2 主要生产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量
车床	10 台	10 台	0
钻床	3 台	3 台	0
电焊机	5 台	5 台	0
铣床	3 台	3 台	0
刨床	1 台	1 台	0
锯床	1 台	2 台	+1
磨床	2 台	2 台	0
镗床	1 台	1 台	0

### 2.2.3 水平衡图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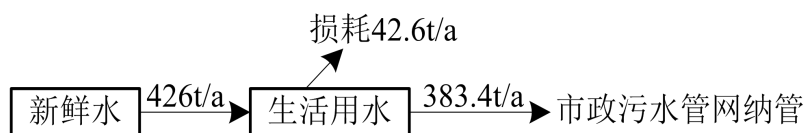


图 2-4 水平衡图

###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本项目产品生产工艺及排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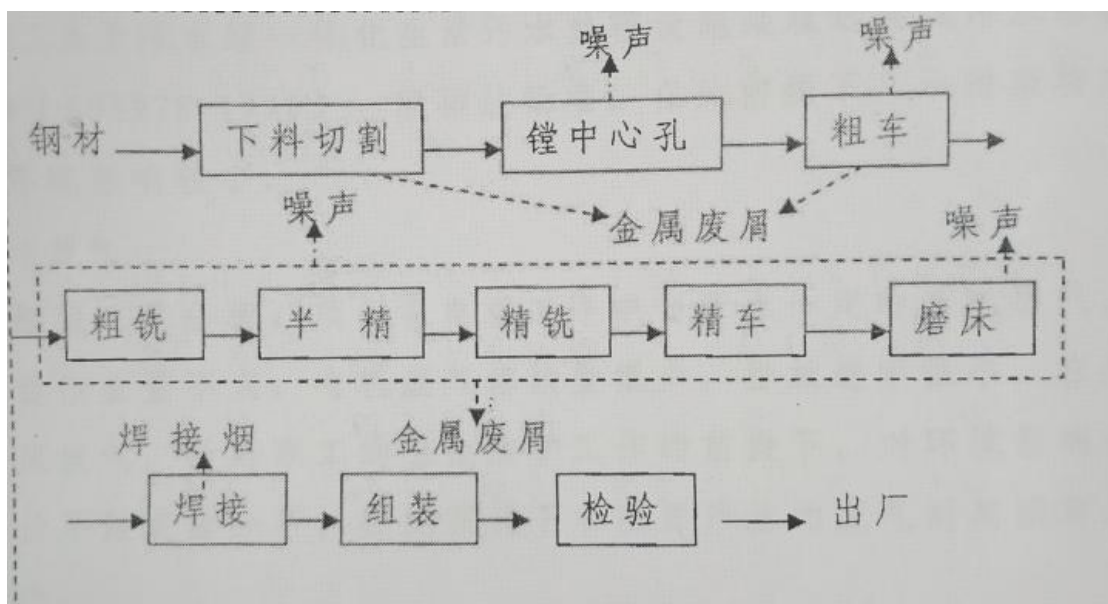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工艺流程说明：

将外购原料切割后金加工成型并电焊（焊接为不锈钢焊条），产品组装并经检验合格后成产品。

## 2.4 项目变动情况

### （1）设备变动情况

锯床比环评多 1 台，其他生产设备与环评审批一致。

### （2）工艺变动情况

项目不生产混凝土搅拌机、阀门、千斤顶、筛板和金属紧固件，其他产品工艺与环评审批一致。

### （3）治理措施变动情况

企业现已具备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条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综上所述，该项目污染物的种类不变，总量减少。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 表三、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设施

####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电焊产生的焊接烟，企业做好车间通风换气后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3.1.2 废水

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及监测点位图见图 3-1。（★：废水采样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

##### 3.1.3 噪声

噪声主要为车床、钻床、刨床、锯床等运行设备产生的噪声。

企业主要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对设备进行减震降噪措施；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维护，保证设备良好运行状态；作业时关闭门窗。

##### 3.1.4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内容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污染治理措施
大气污染物	电焊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车间通风换气良好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	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车床、钻床、刨床锯床等设备运行	噪声	合理布局机械设备，强噪声设备放置于项目东面靠田边处；在噪声较大的设备处采取加装隔振垫、安装降噪减震装置等技术控制设备噪声，使其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噪声标准；工作期间，关闭门窗	企业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对设备进行减震降噪措施；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维护，保证设备良好运行状态；作业时关闭门窗

## 表四、环评中环保建议、结论及批复意见

### 4.1 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通过本环评的分析认为，只要建设单位能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则本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可行的。

### 4.2 项目环评批复主要意见

2011年8月，桐庐县环境保护局以桐环批[2011]企237号文对本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具体内容见附件4。

### 4.3 本项目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的实际落实情况详见表4-1。

表4-1 环评批复要求的实际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设备：车床10台、钻床3台、电焊机5台、铣床3台、刨床1台、锯床1台、磨床2台、镗床1台	企业锯床实际数量比环评多1台，其他设备与环评一致
生产工艺：钢材-下料切割-镗中心孔-粗车-粗铣-半精-精铣-精车-磨床-焊接-组装-检验	企业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废水：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方可排放	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并做好职工的卫生防护措施	企业车间通风换气良好，职工卫生防护措施到位
噪声：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降噪、隔声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企业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对设备进行减震降噪措施；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维护，保证设备良好运行状态；作业时关闭门窗，验收监测期间测得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固废：各类固废必须妥善收集、综合处置，不得随意倾倒	/

## 表五、质量控制

###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行业、地方发布的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废水、废气和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1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2	水和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3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5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6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7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5.2 监测分仪器

本项目监测期间所用到的仪器，详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1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09713、09714、09715、09716
2	电子天平	03002、03003
3	pH 计	02610
4	可见分光光度计	04703
5	COD 回流消解器	04902
6	多功能声级计	08302

### 5.3 检测人员能力

我公司检测人员都经培训拿到上岗证以后才能，上岗检测。

### 5.4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 试行）执行。

(1) 及时了解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生产负荷满足 75%的要求。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

(4) 现场采样和监测前，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5)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化学工业出版社，1994年)的技术要求进行，样品在分析的同时做质控样品和平行双样等。

(6)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采样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准，确保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7) 监测数据实行审核制度。

## 表六、监测内容

### 6.1 验收监测内容

#### 6.1.1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对象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气象参数	4 次/天，2 天

#### 6.1.2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对象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纳管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4 次/天，2 天

#### 6.1.3 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1#~4#	昼间噪声	1 次/天，2 天
敏感点 5#~6#	昼间噪声	1 次/天，2 天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6-1。（◎为厂界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为厂界环境噪声采样点位，△为敏感点噪声采样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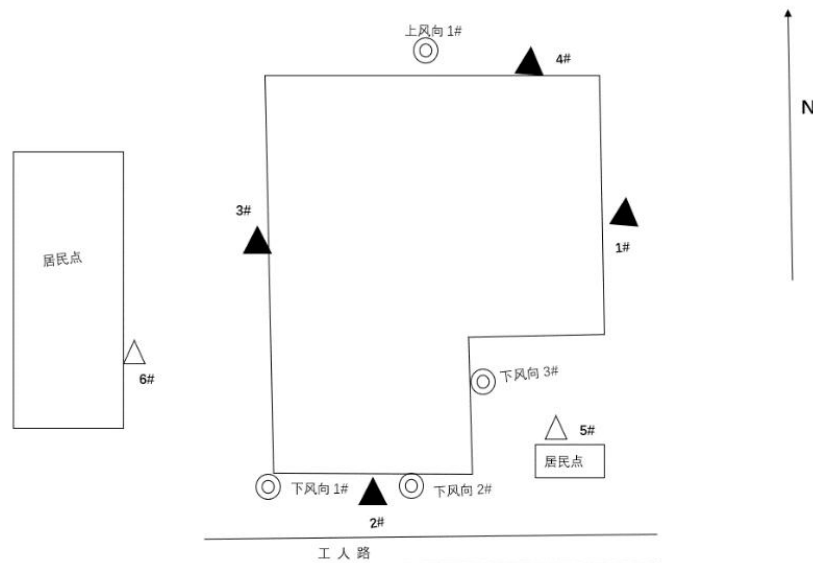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图

## 表七、监测结果及评价

###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检测要求，满足生产负荷 $\geq 75\%$ 的监测工况要求，因子检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的依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年设计产能	实际年产能	设计日产量	2019年5月19日		2019年5月20日	
					日产量	负荷	日产量	负荷
钻机	吨	300	270	1	0.85	85%	0.90	90%
钻探工具	吨	300	280	1	0.90	90%	0.85	85%
金刚石工具	吨	300	270	1	0.80	80%	0.80	80%
灌浆机	台	50	42	0.17	0.15	88%	0.15	88%
搅拌桶	只	50	42	0.17	0.15	88%	0.15	88%
采煤截齿	吨	100	98	0.33	0.32	96%	0.30	90%
混凝土搅拌机	台	50	0	0.17	0	0%	0	0%
阀门	吨	300	0	1	0	0%	0	0%
千斤顶	吨	300	0	1	0	0%	0	0%
筛板	吨	100	0	0.33	0	0%	0	0%
金属紧固件 (螺丝、螺帽)	吨	100	0	0.33	0	0%	0	0%

### 7.2 验收监测结果

#### 7.2.1 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2，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风向	风速(m/s)	气温(°C)	气压(kPa)	天气状况
2019.05.19	第一次	北风	1.5	28.4	100.70	晴
	第二次	北风	1.5	28.4	100.70	晴
	第三次	北风	1.5	28.5	100.72	晴
	第四次	北风	1.3	28.7	100.67	晴
2019.05.20	第一次	北风	1.7	26.8	100.66	晴
	第二次	北风	1.0	26.9	100.62	晴
	第三次	北风	1.8	27.5	100.67	晴
	第四次	北风	1.0	28.0	100.64	晴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5.19	上风向 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168	0.150	0.131	0.150
	下风向 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63	0.264	0.264	0.283
	下风向 2#	颗粒物	mg/m <sup>3</sup>	0.300	0.282	0.282	0.284
	下风向 3#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82	0.303	0.304	0.284
2019.05.20	上风向 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169	0.150	0.131	0.151
	下风向 1#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61	0.263	0.299	0.264
	下风向 2#	颗粒物	mg/m <sup>3</sup>	0.261	0.299	0.299	0.300
	下风向 3#	颗粒物	mg/m <sup>3</sup>	0.300	0.225	0.187	0.226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1.0	1.0	1.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2) 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测得的最大浓度值为 0.304mg/m<sup>3</sup>，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7.2.2 废水

1) 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测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生活污水纳管口	2019.05.19	第 1 次	微黄浑浊	7.21	232	27.0	4.64	104
		第 2 次	微黄浑浊	7.24	223	25.2	3.49	100
		第 3 次	微黄浑浊	7.22	231	25.8	3.96	104
		第 4 次	微黄浑浊	7.25	223	28.5	3.67	108
		均值			7.21~7.25	227	26.6	3.94
	排放限值			6~9	500	35	8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19.05.20	第 1 次	微黄浑浊	7.22	216	27.0	3.47	106
		第 2 次	微黄浑浊	7.25	223	25.2	3.93	108
		第 3 次	微黄浑浊	7.24	221	25.2	2.93	106

	第 4 次	微黄浑浊	7.24	228	25.5	3.70	105
	均值		7.22~7.25	222	25.7	3.51	106
	排放限值		6~9	500	35	8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2) 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和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和悬浮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 7.21~7.25、227mg/L、26.6mg/L、3.94mg/L、106mg/L。

pH 值、化学需氧量和悬浮物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的限值要求，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中的限值要求。

### 7.2.3 噪声

1)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2019.05.19	厂界东侧 1#	噪声(昼间)	57.4
	厂界南侧 2#	噪声(昼间)	56.8
	厂界西侧 3#	噪声(昼间)	55.3
	厂界北侧 4#	噪声(昼间)	57.8
	厂界东南侧敏感点 5#	噪声(昼间)	53.7
	厂界西侧敏感点 6#	噪声(昼间)	54.2
2019.05.20	厂界东侧 1#	噪声(昼间)	56.9
	厂界南侧 2#	噪声(昼间)	57.6
	厂界西侧 3#	噪声(昼间)	56.2
	厂界北侧 4#	噪声(昼间)	57.9
	厂界东南侧敏感点 5#	噪声(昼间)	55.1
	厂界西侧敏感点 6#	噪声(昼间)	54.2
限值要求			60
达标情况			达标
气象条件			
2019.5.19: 风速(m/s): 1.3 天气情况: 晴			
2019.5.20: 风速(m/s): 1.4 天气情况: 晴			

## 2) 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得值为 55.3~57.9（dB（A）），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的限值要求；企业周边敏感点噪声测得值为 53.7~55.1（dB（A）），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根据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2-2019.05 月用水发票提供，推算本项目年生活用水量为 426 吨，计算得排废水量为 383.4 吨（排放系数 0.9）。根据验收监测日数据（化学需氧量平均排放浓度为 224mg/L，氨氮平均排放浓度为 26.2mg/L），计算得企业污水纳管量：化学需氧量为 0.086 吨/年，氨氮为 0.010 吨/年。

## 表八、结论

### 8.1 验收监测结论

#### 8.1.1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生产线及其配套废气、废水、噪声的环保设施环境保护验收。

#### 8.1.2 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锯床比环评多 1 台，其他生产设备与环评审批一致；项目实际不生产混凝土搅拌机、阀门、千斤顶、筛板和金属紧固件，其他产品工艺与环评审批一致；企业废水现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上述企业变动不新增污染物，废水、废气、噪声各项防治措施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因子均能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 8.1.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8.1.3.1 大气无组织污染物排放评价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8.1.3.2 废水污染物排放评价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废水排放口测得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和悬浮物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废水排放口测得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能达到《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3/887-2013）中限值要求。

##### 8.1.3.3 噪声监测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噪声测得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企业周边敏感点噪声测得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 8.1.4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纳管总量核算结果为：化学需氧量为 0.086 吨/年，氨氮为 0.010 吨/年，环评批复未对总量控制作要求，故本次验收不进行分析评价。

### 8.2 验收监测建议

- (1)做好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完善操作台帐，使治理设施保持正常运转。
-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降低噪声污染，确保噪声达标排放。项目未经允许，严禁夜间生产。

(4)业主应依照相关管理要求，落实各项防污治污措施。今后项目内容如发生调整或变更，应依据相应规定要求及时向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报备和申请。

### 8.3 综合结论

根据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较好落实了环境影响登记表和桐庐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能达到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附表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桐庐县春江镇工人路 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5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钻机 300 吨/年、钻探工具 300 吨/年、金刚石工具 300 吨/年、灌浆机 50 台/年、搅拌桶 50 只/年、混凝土搅拌机 50 台/年、阀门 300 吨/年、千斤顶 300 吨/年、采煤截齿 100 吨/年、筛板 100 吨/年、金属紧固件（螺丝、螺帽）1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钻机 270 吨/年、钻探工具 280 吨/年、金刚石工具 270 吨/年、灌浆机 42 台/年、搅拌桶 42 只/年、采煤截齿 98 吨/年			环评单位	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桐庐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桐环批[2011]企 23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登记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19.5.19、2019.5.20 工况均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			所占比例（%）	0.99			
	实际总投资	100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			所占比例（%）	0.99			
	废水治理（万元）	0.3	废气治理（万元）	0.2	噪声治理（万元）	0.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0.3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100754444951D		验收时间	2019.5.19-20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0383(纳管)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224	500	0.086(纳管)	/	/	/	/	/	/	/	/	
	氨氮	/	26.2	35	0.010(纳管)	/	/	/	/	/	/	/	/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54444951D

名 称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 所	浙江省桐庐县富春江镇工人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鸿祥
注册 资 本	贰仟壹佰捌拾伍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3 年 11 月 26 日
营 业 期 限	2003 年 11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25 日
经 营 范 围	研发、制造、销售：智能物流设备、伸缩机、皮带机、智能分拣设备、钻探设备、钻探工具、金刚石工具、矿用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服务：快速物流分拣系统方案的规划设计、咨询、租赁；污染防治技术、生态修复及治理技术、生物环保技术、稳定剂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河道治理工程、土壤治理工程的总承包；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维护；销售：五金工具、五金材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多 证 合 一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04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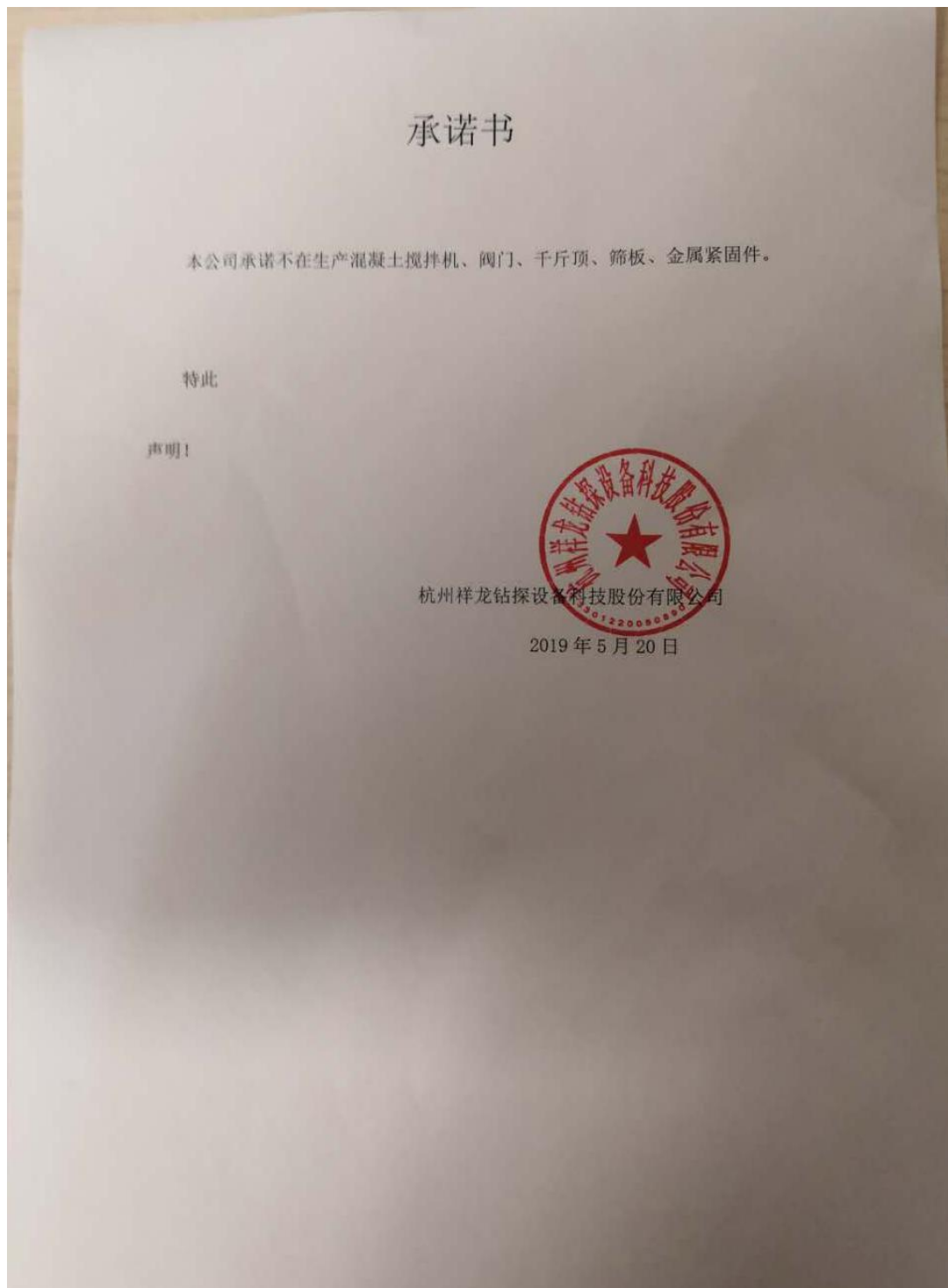
企业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zj.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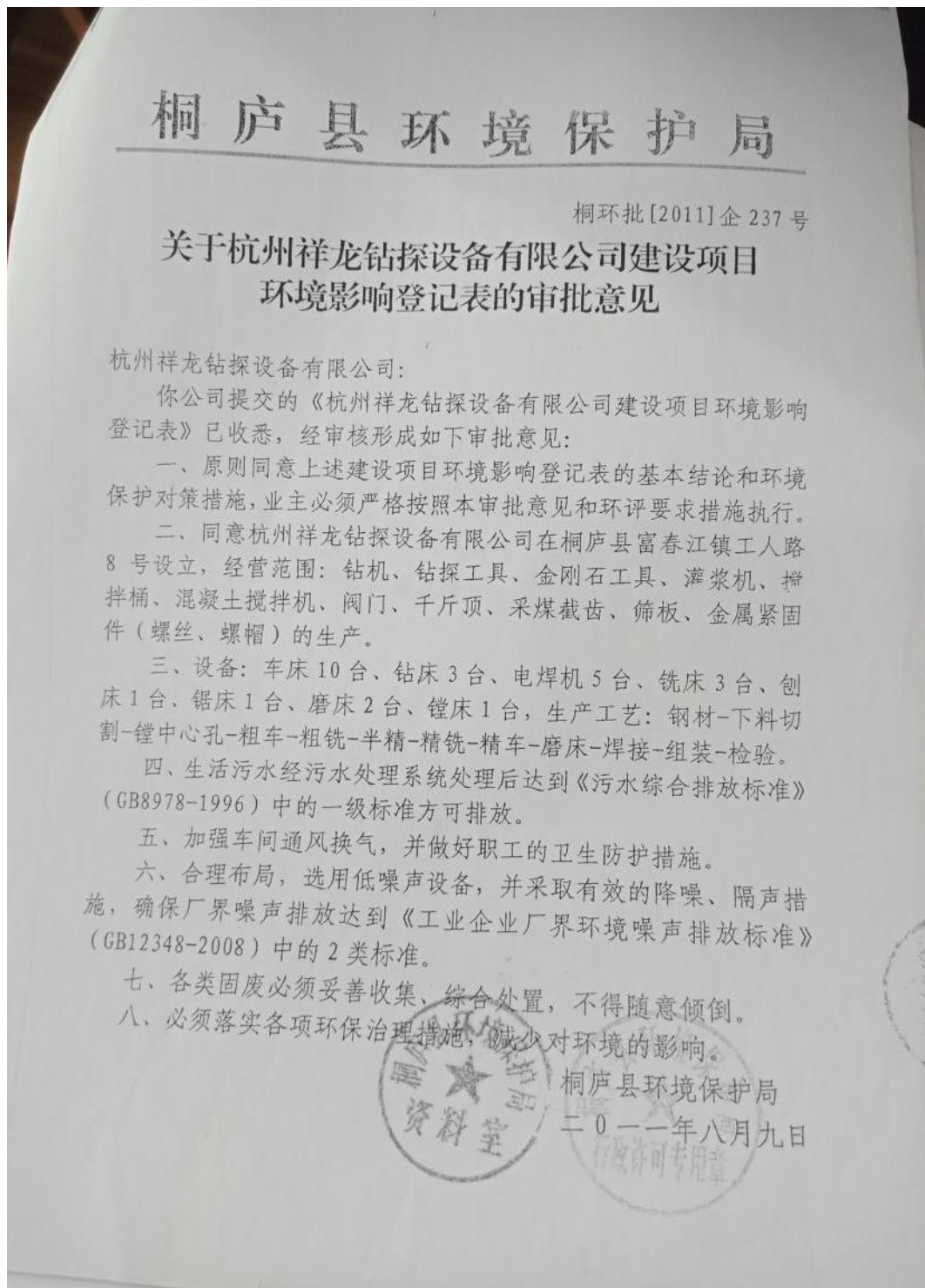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附件 3 企业承诺书



## 附件 4 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



## 附件 5 污水纳管证明

### 纳管证明

兹有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生的生活污水已  
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污水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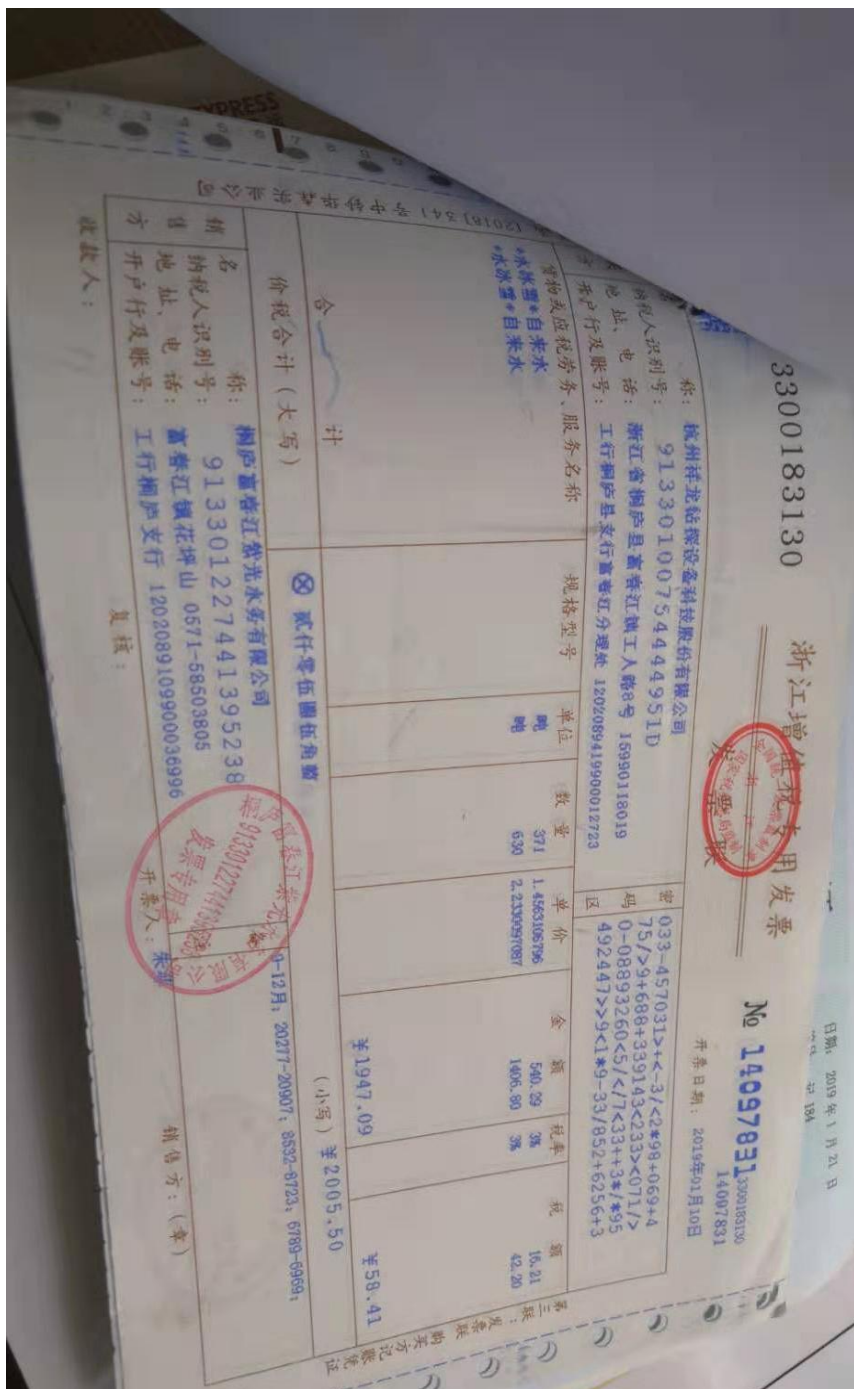
特此说明！



黄洁琼  
2019.9.7

马伟

附件 6 企业用水量说明



浙江增值税专用发票

3300183130

No 14097925

3300183130  
14097925

开票日期：2019年06月03日

名称：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0754444951D  
地址、电话：浙江省桐庐县富春江镇工人路8号 15990118019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桐庐县支行富春江分理处 1202089419900012723

密码区：<2<302+39\*716-/78/3</#>0\*18/88901+3-4-0+7>6>334<6843<>+\*86068<+2736735\*63/0\*\*3+9>+2\*98<++905/7+5-0<<<7-7227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水冰雪*自来水		吨	482	1.4563106796	701.94	3%	21.06	
*水冰雪*自来水		吨	827	2.2330097087	1846.70	3%	55.40	
合计					¥2548.64		¥76.46	
价税合计(大写)					贰仟陆佰贰拾伍圆壹角肆			
价税合计(小写)					¥2625.10			

名称：桐庐富春江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227441395238  
地址、电话：富春江镇花坪山 0571-58503805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桐庐支行 1202089109900036996

收款人： 复核： 销售方：(章)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 附件 7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说明

### 生产工况说明


监测期间，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生产设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见下表：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年设计产能	实际年产能	设计日产量	2019年5月19日		2019年5月20日	
					日产量	负荷	日产量	负荷
钻机	吨	300	270	1	0.85	85%	0.90	90%
钻探工具	吨	300	280	1	0.90	90%	0.85	85%
金刚石工具	吨	300	270	1	0.80	80%	0.80	80%
灌浆机	台	50	42	0.17	0.15	88%	0.15	88%
搅拌桶	只	50	42	0.17	0.15	88%	0.15	88%
采煤截齿	吨	100	98	0.33	0.32	96%	0.30	90%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附件 8 监测报告





**正本**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天量检测（2019）第 1905077 号

项目名称：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同时验收项目

委托单位：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日

## 说 明

-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均无效；
-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
-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邮编：**311202

**电话：**(0571) 83787363

**传真：**(0571) 83787363

天量检测 (2019) 第 1905077 号

**委托方及地址:**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富春江镇工人路 8 号  
**项目性质:** 企业委托  
**被测单位及地址:** 杭州祥龙钻探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富春江镇工人路 8 号)  
**分析地点:**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三楼实验室  
**委托日期:** 2019 年 05 月 17 日  
**采样日期:** 2019 年 05 月 19 日-2019 年 05 月 20 日  
**分析日期:** 2019 年 05 月 19 日-2019 年 05 月 21 日

**检测仪器及编号:**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09713、09714、09715、09716)  
电子天平(03002、03003)  
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3)  
COD 回流消解器(04902)  
多功能声级计(08302)  
pH 计(02610)

**检测方法:**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评价标准:**

无

**检测声明:**

经检测, 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 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检验检测专用章)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



1  
1  
1

天量检测（2019）第 1905077 号

无组织废气检测日气象条件一览：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风向	风速(m/s)	气温(℃)	气压(kPa)	天气状况
2019.05.19	第一次	北风	1.5	28.4	100.70	晴
	第二次	北风	1.5	28.4	100.70	晴
	第三次	北风	1.5	28.5	100.72	晴
	第四次	北风	1.3	28.7	100.67	晴
2019.05.20	第一次	北风	1.7	26.8	100.66	晴
	第二次	北风	1.0	26.9	100.62	晴
	第三次	北风	1.8	27.5	100.67	晴
	第四次	北风	1.0	28.0	100.64	晴

噪声检测日气象条件一览：

采样日期	风速(m/s)	天气情况
2019.05.19	1.3	晴
2019.05.20	1.4	晴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测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生活污水纳管口	2019.05.19	第 1 次	微黄浑浊	7.21	232	27.0	4.64	104
		第 2 次	微黄浑浊	7.24	223	25.2	3.49	100
		第 3 次	微黄浑浊	7.22	231	25.8	3.96	104
		第 4 次	微黄浑浊	7.25	223	28.5	3.67	108
		均值			7.21~7.25	227	26.6	3.94
	2019.05.20	第 1 次	微黄浑浊	7.22	216	27.0	3.47	106
		第 2 次	微黄浑浊	7.25	223	25.2	3.93	108
		第 3 次	微黄浑浊	7.24	221	25.2	2.93	106
		第 4 次	微黄浑浊	7.24	228	25.5	3.70	105
		均值			7.22~7.25	222	25.7	3.51



天量检测（2019）第 1905077 号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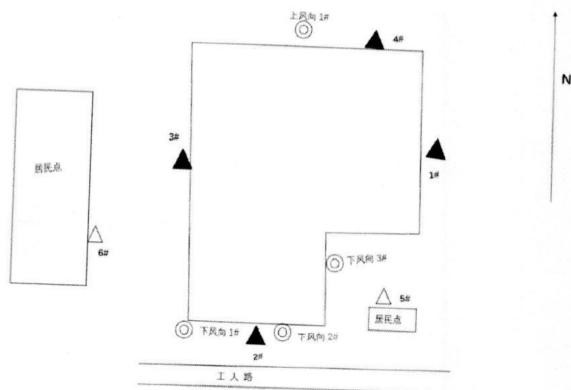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05.19	上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168	0.150	0.131	0.150
	下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263	0.264	0.264	0.283
	下风向 2#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300	0.282	0.282	0.284
	下风向 3#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282	0.303	0.304	0.284
2019.05.20	上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169	0.150	0.131	0.151
	下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261	0.263	0.299	0.264
	下风向 2#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261	0.299	0.299	0.300
	下风向 3#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0.300	0.225	0.187	0.226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2019.05.19	1#	噪声(昼间)	57.4
	2#	噪声(昼间)	56.8
	3#	噪声(昼间)	55.3
	4#	噪声(昼间)	57.8
	敏感点 5#	噪声(昼间)	53.7
	敏感点 6#	噪声(昼间)	54.2
2019.05.20	1#	噪声(昼间)	56.9
	2#	噪声(昼间)	57.6
	3#	噪声(昼间)	56.2
	4#	噪声(昼间)	57.9
	敏感点 5#	噪声(昼间)	55.1
	敏感点 6#	噪声(昼间)	54.2

天量检测（2019）第 1905077 号

附图：采样点位图，◎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为厂界噪声采样点位，△为敏感点噪声采样点。



结论：本报告不作评价。

(以下空白)

批准/职务：沈贤

授权签字人

审核：黄建瑾 编制：陈信甲